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一）协助起草地方金融业发展规划；
- （二）承担中央、省地方金融监管部门驻我市派驻机构、各类金融机构及分支机构的联系协调；
- （三）为全市企业上市、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发行债券等提供咨询；
- （四）协助引导银行机构开展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创新；
- （五）配合推进政策性保险试点；
- （六）配合推进金融生态环境建设；
- （七）为金融人才引进、培训做好服务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7 人，其中在职人员 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74.7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80	本年支出合计	58	78.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8.80	总计	62	78.8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80	78.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7			金融支出	74.73	7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150			事业运行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69.13	6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 支出	69.13	69.1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80	9.67	69.1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07	4.07	0.00	0.00	0.00	0.00
217			金融支出	74.73	5.60	69.13	0.00	0.00	0.0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2170150			事业运行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69.13	0.00	69.13	0.00	0.00	0.0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69.13	0.00	69.1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政府性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7	4.0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74.73	74.73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8.80	78.8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8.80	总计	64	78.80	78.8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8.80	9.67	69.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7	4.07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4.07	4.07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4.07	4.07	0.00
217			金融支出	74.73	5.60	69.13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5.60	5.60	0.00
2170150			事业运行	5.60	5.60	0.00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69.13	0.00	69.13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 管支出	69.13	0.00	69.1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67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67	公用支出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20

项 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 年 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单位: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2022 年度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0	0	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0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	0	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0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	0	0
3. 公务接待费	6	0	0	0
（1）国内接待费	7	——	——	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0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0
注：本表反映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78.8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78.8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本年收入合计 78.8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78.8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2021 年度未开立账户。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78.80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78.8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78.8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8.8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78.8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2021 年度未开立账户；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年末无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9.67 万元，占 12.3%；项目支出 69.13 万元，占 87.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5 万元，决算数为 78.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成立时并无属于本单位的人员，故未做相应预算。

（二）金融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5 万元，决算数为 7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年能够根据国家、省、市等法律法规以及政府文件要求进行单位决策和任务部署，绩效目标较为完整和规范，预算安排高，预算执行率较高。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6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9.67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9.6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度新成立单位，从 2022 年下半年才通过招录及调入开始有人员。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度新成立单位，从 2022 年下半年才通过招录及调入开始有人员，之前未

做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暂时无此项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度新成立单位，从 2022 年下半年才通过招录及调入开始有人员，之前未做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预算，2023 年才开始补发。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无此项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且无此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暂无此项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

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暂无此项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暂无此项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暂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暂无此项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为 2022 年新成立单位，暂无此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0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

购服务支出 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0.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0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数量为 0。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3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69.13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运用由评价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8 分，属于“优”。

部门评价项目从项目成效来看，有效地促进了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沟通与合作，推进产业结构升级和转型发展；加强了银行与企业之间的联系，提高融资效率和风险管理水平；推广了优秀企业模式和成功案例，激励更多企业创新创造；最终达到了助推经济增长的效果。

从项目存在问题看，在促进直接融资方面成效不够显著，2022 年计划直接融资额度 180 亿元，2022 年实际全市直接融资额度 166 亿元，落后时序进度 7.8%，还有继续拓展和优化的空间。

针对评价项目建议，继续加强各机构的沟通和协调，继续推进直接融资额度的提升，有效改善地区融资环境，改善企业生存环境，推进城市经济发展。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8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最终自评分结果为 94.5 分，较好的完成了部门履职任务。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部门问题有，一是促进直接融资方面还有继续拓展和优化的空间，二是防范金融风险打击非法集资在覆盖人群和公众防范意识提升程度方面还有优化空间。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和《中共景德镇市委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景党发〔2019〕18号）精神，强化部门单位预算绩效主体责任和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关于市直部门开展单位自评及跟踪监控工作的通知》（景财监〔2023〕1号）要求，我部门开展了部门整体预算资金绩效评价以及项目资金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汇总报告如下。

1、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部门开展绩效自评项目的绩效目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序号	项目	预算金额	预期目标	完成情况
1	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专项	21.76	目标 1：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专场培训数：4 次 目标 2：组织有关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指导企业上市及政策宣传活动：12 次	已完成 4 次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专场培训 已组织有关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指导企业上市及政策宣传活动 12 次
2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	27.62	目标 1：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次数：4 次 目标 2：组织金融专家顾问团开展顾问、指导工作次数：4 次 目标 3：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185 亿	已完成了政银企对接活动 4 次 已组织组织金融专家顾问团开展顾问、指导工作次数 4 次 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 226 亿
3	防范金融风险打击非法集资专项	19.75	目标 1：举办防范金融风险主题宣传活动：4 次 目标 2：开展风险排查活动：4 次 目标 3：不发生债券违约、非法金融活动、法人金融机构风险等金融风险事件	完成了防范金融风险主题宣传活动 4 次 完成了风险排查活动 4 次 未发生债券违约、非法金融活动、法人金融机构风险等金融风险事件

2、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 2023 年共对 3 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万元，占部门整体项目预算资金比例 100%，具体项目情况如表 2 所示。

上述未进行项目自评资金均在部门整体支出中进行综合评价。

项目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全年 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得分
1	景德镇市金融服 务中心	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专项	25	21.76	95
2	景德镇市金融服 务中心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 专项	30	27.62	98
3	景德镇市金融服 务中心	防范金融风险打击非法集资专项	20	19.75	99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合计			69.13	自评价 平均分	94.5
2022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69.13	部门预算 项目总个 数	3
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支出总额占本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2022 年部门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2022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总额*100%			100%		

3、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单位自评，项目评价综合平均分 94.5 分，综合评价为优，项目实施整体产出效果较好，实现了预期目标。

4、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结合各项目自评结果来看，拟从以下方面进行分析：

一是资金投入与预算执行方面

本次项目自评涉及的预算资金 75 万元，实际支出 69.13 万元，综合预算执行率 92.2%，执行率不够高，由于 2022 年下半年单位才初组建，预算执行情况有些仓促，还有待改进。

二是项目产出方面

综合项目自评结果来看，项目整体产出成果较好，较好地实现了项目产出绩效目标。由于 2022 年单位初组建，人员配备未完善，项目产出绩效目标较预期有所滞后。

三是项目效益方面

项目总体效益指标完成较好，通过项目实施，产生了较好的效益，但是综合评价结果来看，部分项目对项目可持续影响发展目标达成情况较差，项目长效管理机制不够健全，包括完善的项目后续维护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需进一步健全执行。

5、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综合自评结果来看，主要偏离项有以下几方面：

一是 2022 年单位初组建，人员配备未完善，部分项目工作开展频次不足，单位需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是项目持续影响目标未达到预期目标，需健全落实目标责任考核制度、实施调整机制、建立规划应用计划和意义、健全人才队伍培养机制，保障项目实施对未来持续发展的影响。

6、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方面明确各科室要按照工作责任制的要求，以岗定责、以责定标，把绩效管理指标层层分解、落实到岗、到人，确保绩效管理目标责任落到实处。一方面将项目评价得分、项目产

出、效果、存在的问题以及下一步的改进措施等情况进行详细的阐述，并将问题及改进措施及时反馈实施科室和个人，积极整改，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方面建立了考核等次评定机制，将考核等次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充分利用绩效自评结果加强部门资金管理，做好金融服务工作，将评价结果作为下年预算编制的依据；一方面自评结果拟编入部门决算，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专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资金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5	25	21.76	－	87.04	8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1.76	10	87.04	8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基本完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1、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专场培训数：4 次 2、组织有关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指导企业上市及政策宣传活动：12 次				已完成 4 次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专场培训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1：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专场培训数	=4 次	4	8	8	

			指标 2：组织有关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指导企业上市及政策宣传活动	=12 次	12	8	8	
		质量	指标 1：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专场培训程序合规率	=100%	100	8	8	
			指标 2：资本市场发展学习会开展程序合规率	=100%	100	8	8	
		时效	指标 1：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专场培训及时性	及时	100	8	8	
			指标 2：指导企业上市及政策宣传开展及时性	及时	100	8	8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	指标 1：“映山红行动”覆盖企业数	=60 家	60	8	8	

		益	指标 2：首发上市、辅导备案、新三板和新四板挂牌展示企业数	=50 家	50	8	8	
			指标 3：直接融资额度	=180 亿	166	8	6	接近目标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政策普及、宣传持续时间	>=2 年	2	8	8	
	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85	10	9	基本满意
总计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资金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	30	27.62	10	92.07	9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7.62	—	92.07	9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基本完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1、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 4 次 2、组织金融专家顾问团开展顾问、指导工作 4 次 3、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 185 亿				完成了政银企对接活动 4 次，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 226 亿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执行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1：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次数	=4 次	4	10	10	
			指标 2：组织金融专家顾问团开展顾问、指导工作次数	=4 次	4	10	10	
			指标 3：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	=185 亿元	226	10	10	

		质量	指标 1：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程序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组织金融专家顾问团开展顾问、指导工作程序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1：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及时性	及时	100	8	8	
			指标 2：组织金融专家顾问团开展顾问、指导工作及时性	及时	100	8	8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指标 1：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	‘=180 亿元	226	8	8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	指标 1：深化机构合作	长期	100	8	8	

	响						
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88	8	7	基本实现目标
总计					100	98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市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是指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项目的支出。

六、事业运行：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

八、金融支出：反映用于联系、协调中央、省地方金融监管部门驻地方派驻机构、监管地方各类金融机构及分支机构、推进金融生态环境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

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近年来，我国经济发展迅速，政府、银行和企业是这个发展过程中的三大支柱。政府是宏观调控的主要力量，银行是资金的主要来源，企业则是经济增长的主要推力，为了更好地促进三者之间的合作与互动，设立了“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项目。

2、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协调促进政府、银行和企业之间的合作与互动。2022 年共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 4 次；组织金融专家顾问团开展顾问指导工作 4 次；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 185 亿。

3、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2022 年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项目资金年初预算数为 30 万元，实际支出为 27.6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1%。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促进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沟通与合作，推进产业结构升级和转型发展；加强银行与企业之间的联系，提高融资效率和风险管理水平；推广优秀企业模式和成功案例，激励更多企业创新创造。

2、阶段性目标：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 4 次；组织金融专家顾问团开展顾问指导工作 4 次；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 185 亿。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性的手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评价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财政预算支出的效果，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和部门绩效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以及效益，在此基础上提出针对性的建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2、对象和范围：财政预算用于 2022 年“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项目预算资金 3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正公开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2、评价方法：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绩效评价

体系，通过调查问卷、实地调研和案卷研究等方式收集评价所需的数据，对所获得的有效数据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分析，最终对绩效评价的各项指标进行评定。

3、评价标准：按指标权重赋分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通过现场访谈、数据采集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现场访谈、数据采集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最终自评结果为 98 分，属于“优”。

绩效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A 过程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合规性	3	3	100%
		A12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
	A2 预算配置	A2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	2	100%
		A22 预算执行率	2	1	50%
B 过程	B1 财务管理	B1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B13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3	100%
	B2 业务管理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100%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次数	16	16	100%
	C2 产出质量	C21 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程序合规率	16	16	100%
	C3 产出时效	C32 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及时性	16	16	100%
D 效益	D1 社会效益	D11 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	6	6	100%
		D12 直接融资额度	6	5	83%
		D13 深化机构合作	3	3	100%
	D2 可持续影响力	D21 政策普及、宣传持续时间	3	3	100%
	D3 满意度	D31 群众满意率	6	6	100%
合计			100	98	9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①立项合规性。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项目开展的工作符合景德镇市总体规划，切合了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项目的实施有相关的立项申请和批复，财政预算资金也保证了项目的实施。②绩效目标合理性。制定专项绩效目标，项目产出数量和时效等主要工作内容较为完整。③预算编制合

理性。预算编制明细中各支出事项符合项目资金使用范围；年度预算编制细化到具体的数量；预算编制中的数据根据上级安排、延续工作、日常工作以及工作经验进行确定，总体较为科学。④预算执行率。2022 年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政银企对接活动专项”项目资金年初预算数为 30 万元，实际支出为 27.6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1%。

（二）项目过程情况。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执行有效性。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能根据《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江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企业上市若干措施的通知》、《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落实“映山红行动”加快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以及“三定方案”的要求，制定各科室岗位职责以及工作流程等相关制度，部门管理制度较为全面。在部门执行方面，市金融中心各科室能根据相关制度完成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开展风险排查活动等任务等工作，并对主要工作进行归档整理，整体完成情况良好。②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根据《预算法》、《会计法》等文件，制定较为完整的财务制度，资金使用较为规范，已拨付资金有下拨文件，部门涉及的资金支出有相关合同作为支付依据。③财务监控有效性。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配有专门的财务监控人员对部门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有相应的文字记录，同时，能根据制定的财务内控制度和节支增效办法对资金

使用进行监控。

（三）项目产出情况。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初制定计划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 4 次，2022 年实际完成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 4 次，达到既定目标要求。2022 年市金融中心会同人行景市中支开发上线“银企产融对接云平台”，推动银企对接精准化加强产融信息对接；同时举办产融对接、文企贷、专精特新企业等融资专场活动，引导金融机构积极对接“5020”部门、数字经济重点企业和部门、“3+1+X”产业。

（四）项目效益情况。

①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直接融资额度。在金融机构新增信贷额方面，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计划新增信贷额 185 亿元，2022 年实际全市新增本外币各项贷款 226 亿元，达到了既定目标。在直接融资额度方面，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计划直接融资额度 180 亿元，2022 年实际全市直接融资额度 166 亿元，落后时序进度 7.78%，还有继续拓展和优化的空间。②深化机构合作在深化机构合作方面，市金融中心协同市工信局督促市担保公司严格按照重新修订的《信用评级管理办法》，逐步推动做大我市融资担保规模、降级平均担保费率，截至 12 月末，全市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218.19 亿元，同比增长 24.88%，增速位居全省前列；融资担保平均费率从一季度末的 1.02%下降到现在的 0.4%，累计为企业节省融资成本 7000 多万

元。③社会满意度。为了解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 2022 年财政预算发挥情况，针对被服务对象的调查，采取不记名的调查方式，对读者发放了调查问卷，共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40 份。经调查问卷统计，满意度为 88.50%，满意度较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存在的问题。

在直接融资额度方面，2022 年计划直接融资额度 180 亿元，2022 年实际全市直接融资额度 166 亿元，落后时序进度 7.78%，还有继续拓展和优化的空间。

(二) 相关改进措施

景德镇市金融服务中心将继续加强各机构的沟通和协调，继续推进直接融资额度的提升，有效改善地区融资环境，改善企业生存环境，推进城市经济发展。

六、有关建议

无。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